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本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董事长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江航装备	68858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称

□适用√不适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内幕知情人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	0551-63490001	0551-63490001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35号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35号
电子信箱	hgk@jianghang.com	hgk@jiangha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10,454,998.75	-5,619,236,55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3,124,567.15	-2,495,421,481.44
营业收入	471,940,180.30	-592,855,01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98,385.44	-117,683,75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01,412.34	-104,155,78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0,077.95	-87,776,75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7,979,836.39	-119,893,3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元)	0.157	-4.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0.005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05	-0.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47	-12.27
		增加3.2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0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航飞机系统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02	324,922,366	0	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7	112,120,000	0	0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6	47,876,364	0	0
江西江航控制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	18,034,696	0	0
中国航发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5,049,102	0	0
中航飞机系统有限公司—中航(宁波)其他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00	0	0	0
张馨宇	境内自然人	0.98	7,755,103	0	0
航银科投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78	6,161,298	0	0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航发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6	3,665,238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8	3,012,085	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申购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其他	0.37	2,918,423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2.4 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权属存在待核查情况

□适用√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之前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 第三条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2.9 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办法》有关规定,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并披露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93.61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661.3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9,568.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093.34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并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于2020年7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202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明确了各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三方共同监管协议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及四方监管情况

在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未向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借款,也未将其是否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10 前20名股东所持股份权属存在待核查情况

□适用√不适用

2.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12 投资设立孙公司或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13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之前的债

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2.14 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号文)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93.6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661.3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9,568.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093.34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并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于2020年7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202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明确了各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三方共同监管协议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及四方监管情况

在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未向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借款,也未将其是否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16 投资设立孙公司或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17 投资设立孙公司或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18 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号文)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93.6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661.3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9,568.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093.34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并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于2020年7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202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明确了各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三方共同监管协议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及四方监管情况

在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未向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借款,也未将其是否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19 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权属存在待核查情况

□适用√不适用

2.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21 投资设立孙公司或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22 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号文)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93.6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